

句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文件

句建疫防〔2022〕13号

关于组织开展第九版防控方案宣传教育、切实做好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镇（管委会、街道）建设管理部门，各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各在建工程项目部：

近期，我省及邻近省份多地疫情散发，建筑工地“外防输入”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疫情防控工作部署，现就组织开展第九版防控方案宣传教育、切实做好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立即组织开展第九版防控方案宣传教育。2022年6月27日，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制定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各镇（管委会、街道）建设管理部门、各建设、监理、施工单位，要立即组织开展所有监管、从业人员宣传教育，并将组织开展第九版防控方案宣传教育情况整理汇入项目疫情防控台账资料中，以备核查。同时要采取多种形式开展一线务工人员公共卫生防疫培训教育，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要在醒目位置张贴《房屋市政工程常态化疫情防控指南》，做好职工关爱和政策宣传工作，提升其防范意识和防护能

力,统筹疫情防控和工程建设,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以最小的代价实现最大的防控效果,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工程建设的影响。

二、突出涉疫地区来句人员排查。各在建工程项目部要编制完善疫情防控专项方案和应急预案,落实专人密切关注省市内外疫情信息,加强对施工工地往来各类人员的排查力度,要重点突出涉疫地区来句人员排查,对有中高风险涉疫地区以及与新增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有轨迹交集的从业人员,严格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要求,立即向属地社区及建管部门报送人员信息,落实高风险地区抵句人员“7天集中隔离”、中风险地区抵镇人员“7天居家健康监测”及低风险地区抵镇人员“三天两检”等疫情情况防控措施。

三、严格落实新进人员实名制管理。在建项目参建单位应严格落实实名制管理制度,来句进场之前查验行程码和健康码,按规定进行核酸检测,如实登记新进人员信息。所有建筑工地实行封闭式管理,进出工地需进行考勤。各属地建管部门、参建单位应每日关注卫健部门发布的疫情高中风险地区动态信息,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要求做好新进人员分类判定、报告和管理工作的,杜绝建筑工地疫情输入风险。

四、落实从业人员常态化核酸检测。在建项目所有施工从业人员要严格按照句容市住建局《关于全面从严从紧强化全市建筑工地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句政建字〔2022〕35号)要求,做到“应检尽检”,由项目建设单位

牵头负责，每周按不低于总人数的5%、所有勤杂人员100%比例组织从业人员滚动进行核酸检测，同时有序组织项目所有人员参与属地政府开展的区域核酸采样检测，并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附件3新冠肺炎监测方案中附表1“风险职业人员和重点机构场所人员核酸检测要求”规定的建筑工地人员核酸检测要求开展核酸检测，即：**“辖区内出现1例及以上本土疫情后，应及时组织完成1次全员核酸检测，后续可根据检测结果及疫情扩散风险按照每天至少20%的抽样比例或辖区检测要求。”**

五、持续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接种疫苗是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有效手段，有助于建立群体免疫屏障，建筑工地符合接种条件的从业人员应尽快完成全程接种工作。

六、做好人员信息统计报送。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在建项目要认真排查核实项目所有人员具体信息，落实专人建立项目所有人员信息清单名册，按报送要求每天将项目总人数、当天新进人员、核酸检测等信息情况按时报送报属地建设管理部门和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确保人员信息底数时刻精确掌控，信息报送终止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

句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7月7日